

切結書

_____社區管理委員會(或管理負責人)申請退還公共基金，
原代收款證明因故遺失，保證絕無重複提領之情事，以上陳述如有
虛假不實，立切結書人願意放棄先訴抗辯權並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新竹縣政府

立書人(社區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):

簽章

地址:

連絡電話:

管理委員會統一編號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